

越南具有博士學位之大學教師比例增加

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

截至 2021 年，具有博士學位之大學教師比例已經超過 31%，比三年前提高 6%。

據越南教育與培訓部之報告，目前全國 232 所大學中已有 141 所符合《高等教育法》有關自治條件之規定的大學。自治之後，各所大學就加強培養高素質、專業人才隊伍，優先招聘具有博士學位之教師，選派教師到世界名校進修。

2018 年，在《高等教育法》（第 34 號法）若干條款修改補充法尚未生效時，僅有 23 所高校進行自治試點工作，全國具有博士學位之教師比例為 25%。到 2021 年，當自治學校數量增加到 140 多所時，該例已經提高到 31% 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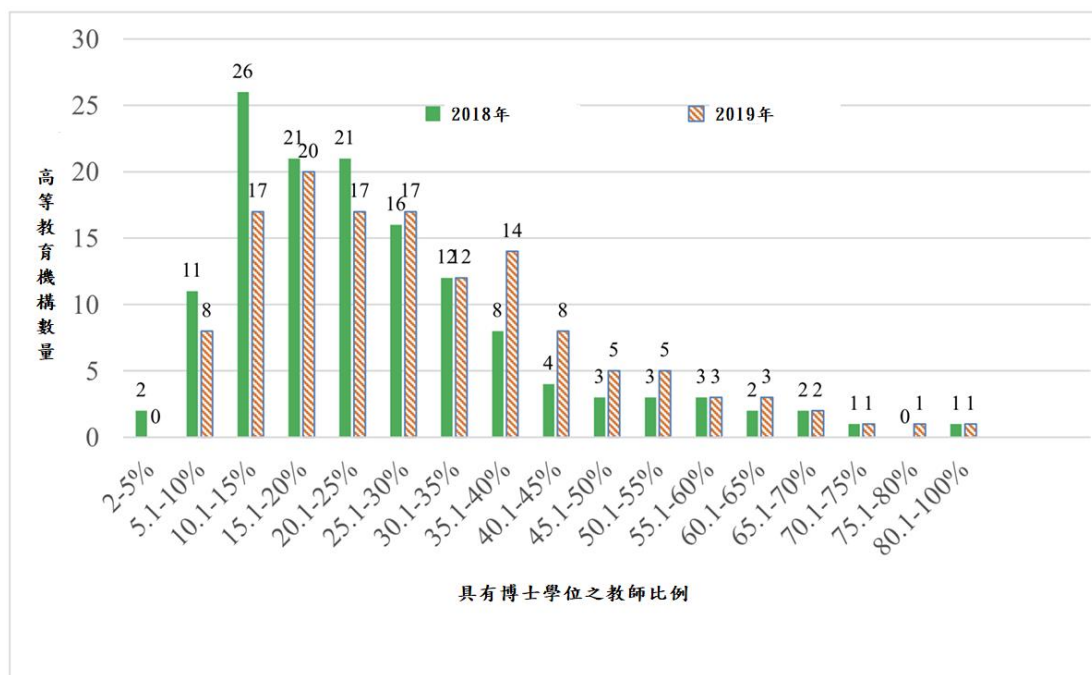
與此同時，擁有大學學位之助教比例急劇下降，從 2015-2016 學年的約 20% 降至 2018-2020 學年的不到 10%，並繼續下降。

教師品質之變化如下圖所示：



據越南教育與培訓部對 130 多所學校進行調查之結果顯示，2018 年，具有博士學位之教師比例低於 25% 之學校數量為 81 所。到 2021 年，該數量已經下降到 62 所，並沒有學校是擁有博士學位之教師比例達不到 5%。

相反，具有博士學位之教師比例為 50% 以上之學校數量已經從 12 所增加到 16 所。



2018 年至今，具有教授、副教授職稱之大學教師比例也穩步上升，其中教授比例每年增加 0.5%，副教授比例每年增加 5-6%。



越南教育與培訓部表示，以上這些數字證明學校已經根據《教育法》及《高等教育法》之規定加強提高教師素質。事實上，學校也有很多措施來競爭，吸引具有科研能力、高素質及專業人才（具有教授、副教授職稱及博士學位，優先畢業於國外名校之教師）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陶氏瓊香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vnexpress.net/ty-le-giang-vien-dai-hoc-co-trinh-do-tien-si-tang-4496596.html>

